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RKSHINE HOLDINGS LIMITED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198902648H)

香港股份代號：**1048**

新加坡股份代號：**MR8**

獨立審閱之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由煜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Consulting (Singapore) Pte Ltd(「**羅兵咸**」)對若干買賣協議之事實及情況、其真實性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進行獨立審閱(「**審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其股東，於本公告日期，羅兵咸已完成實地調查工作，並已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報告草擬本(「**報告草擬本**」)。審核委員會目前正在審閱報告草擬本，並將盡其最大努力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完成審閱並向董事會提交最終報告，以供審議及採取進一步行動(如需要)。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香港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Zhu Jun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Zhu Jun*先生、周建華先生及王建巧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歐陽謙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德良先生、曾子龍先生及*William Robert Majcher*先生。

* 僅供識別